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24日以邮件通知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0年7月27日(周一)在公司十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全体董事参加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尹洪卫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 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战略框架合作协议〉的议案》, 关联董事尹洪卫回避表决。

为进一步促进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生态环境+文化旅游”两大产业的蓬勃发展,公司拟与东莞民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莞民投集团”)签订《战略框架合作协议》,双方拟在广东省范围内开展包括文化旅游、文化展示运营、都市田园、园林景观、市政工程、生态环境治理等相关领域的项目合作。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尹洪卫系莞民投集团法人、董事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莞民投集团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与莞民投集团签订《战略框架合作协议》构成关联交易。

详见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署〈战略框架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0-105)。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七日